列女傳/卷5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列女傳

◀上一卷

卷之五　節義傳

下一卷▶

魯孝義保

孝義保者，魯孝公稱之保母，臧氏之寡也。初，孝公父武公與其二子長子括、中子戲朝周宣王，宣王立戲為魯太子。武公薨，戲立，是為懿公。孝公時號公子稱，最少。義保與其子俱入宮，養公子稱。括之子伯御與魯人作亂，攻殺懿公而自立。求公子稱於宮，將殺之。義保聞伯御將殺稱，乃衣其子以稱之衣，臥於稱之處，伯御殺之，義保遂抱稱以出，遇稱舅魯大夫於外，舅問稱死乎，義保曰：「不死，在此。」舅曰：「何以得免？」義保曰：「以吾子代之。」義保遂以逃。十一年，魯大夫皆知稱之在保，於是請周天子殺伯御立稱，是為孝公。魯人高之。論語曰：「可以託六尺之孤。」其義保之謂也。

頌曰：伯御作亂，由魯宮起，孝公乳保，臧氏之母，逃匿孝公，易以其子，保母若斯，亦誠足恃。

楚成鄭瞀

鄭瞀者，鄭女之嬴媵，楚成王之夫人也。初成王登臺，臨後宮，宮人皆傾觀，子瞀

直行不顧，徐步不變。王曰：「行者顧。」子瞀不顧，王曰：「顧，吾以女為夫人。」子瞀復不顧，王曰：「顧，吾又與女千金而封若父兄子。」瞀遂行不顧。於是王下臺而問曰：「夫人，重位也。封爵，厚祿也。壹顧可以得之，而遂不顧，何也？」子瞀曰：「妾聞婦人以端正和顏為容。今者，大王在臺上而妾顧，則是失儀節也。不顧，告以夫人之尊，示以封爵之重，而後顧，則是妾貪貴樂利以忘義理也。苟忘義理，何以事王？」王曰：「善。」遂立以為夫人。處期年，王將立公子商臣以為太子。王問之於令尹子上，子上曰：「君之齒未也，而又多寵子。既置而黜之，必為亂矣。且其人蜂目而豺聲，忍人也，不可立也。」王退而問於夫人子瞀，曰：「令尹之言信可從也。」王不聽，遂立之。其後商臣以子上救蔡之事譖子上而殺之。子瞀謂其保曰：「吾聞婦人之事在於饋食之間而已。雖然，心之所見，吾不能藏。夫昔者，子上言太子之不可立也，太子怨之，譖而殺之。王不明察，遂辜無罪。是白黑顛倒，上下錯謬也。王多寵子，皆欲得國。太子貪忍，恐失其所。王又不明，無以照之。庶嫡分爭，禍必興焉。」後王又欲立公子職。職，商臣庶弟也。子瞀退而與其保言曰：「吾聞信不見疑，今者王必將以職易太子，吾懼禍亂之作也。而言之於王，王不吾應。其以太子為非吾子，疑吾譖之者乎！夫見疑而生，眾人孰知其不然。與其無義而生，不如死以明之。且王聞吾死，必寤太子之不可釋也。」遂自殺。保母以其言通於王。是時太子知王之欲廢之也，遂興師作亂，圍王宮。王請食熊蹯而死，不可得也，遂自經。君子曰：「非至仁，孰能以身誠。」詩曰：「舍命不渝。」此之謂也。

頌曰：子瞀先識，執節有常，興於不顧，卒配成王，知商臣亂，言之甚強，自嫌非子，以殺身盟。

晉圉懷嬴

懷嬴者，秦穆之女，晉惠公太子之妃也。圉質於秦，穆公以嬴妻之。六年，圉將逃歸，謂嬴氏曰：「吾去國數年，子父之接忘，而秦晉之友不加親也。夫鳥飛反鄉，狐死首邱，我其首晉而死，子其與我行乎？」嬴氏對曰：「子，晉太子也。辱於秦，子之欲去，不亦宜乎！雖然，寡君使婢子侍執巾櫛以固子也。今吾不足以結子，是吾不肖也。從子而歸，是棄君也。言子之謀，是負妻之義也。三者無一可行，雖吾不從子也。子行矣，吾不敢泄言，亦不敢從也。子圉遂逃歸。君子謂懷嬴善處夫婦之間。

頌曰：晉圉質秦，配以懷嬴，圉將與逃，嬴不肯聽，亦不泄言，操心甚平，不告所從，無所阿傾。

楚昭越姬

楚昭越姬者，越王句踐之女，楚昭王之姬也。昭王讌遊，蔡姬在左，越姬參右。王親乘駟以馳逐，遂登附社之臺，以望雲夢之囿。觀士大夫逐者既驩，乃顧謂二姬曰：「樂乎？」蔡姬對曰：「樂。」王曰：「吾願與子生若此，死又若此。」蔡姬曰：「昔弊邑寡君，固以其黎民之役，事君王之馬足，故以婢子之身為苞苴玩好，今乃比於妃嬪，固願生俱樂，死同時。」王顧謂史書之，蔡姬許從孤死矣。乃復謂越姬，越姬對曰：「樂則樂矣，然而不可久也。」王曰：「吾願與子生若此，死若此，其不可得乎？」越姬對曰：「昔吾先君莊王淫樂三年，不聽政事，終而能改，卒霸天下。妾以君王為能法吾先君，將改斯樂而勤於政也。今則不然，而要婢子以死。其可得乎！且君王以束帛乘馬取婢子於弊邑，寡君受之太廟也，不約死。妾聞之諸姑，婦人以死彰君之善，益君之寵，不聞其以苟從其闇死為榮，妾不敢聞命。於是王寤，敬越姬之言，而猶親嬖蔡姬也。居二十五年，王救陳，二姬從。王病在軍中，有赤雲夾日，如飛烏。王問周史，史曰：「是害王身，然可以移於將相。」將相聞之，將請以身禱於神。王曰：「將相之於孤猶股肱也，今移禍焉，庸為去是身乎？」不聽。越姬曰：「大哉君王之德！以是，妾願從王矣。昔日之遊淫樂也，是以不敢許。及君王復於禮，國人皆將為君王死，而況於妾乎！請願先驅狐狸於地下。」王曰：「昔之遊樂，吾戲耳。若將必死，是彰孤之不德也。」越姬曰：「昔日妾雖口不言，心既許之矣。妾聞信者不負其心，義者不虛設其事。妾死王之義，不死王之好也。」遂自殺。王病甚，讓位於三弟，三弟不聽。王薨於軍中，蔡姬竟不能死。王弟子閭與子西、子期謀曰：「母信者，其子必仁。」乃伏師閉壁，迎越姬之子熊章，立是為惠王。然後罷兵歸葬昭王。君子謂越姬信能死義。詩曰：「德音莫違，及爾同死。」越姬之謂也。

頌曰：楚昭遊樂，要姬從死，蔡姬許王，越姬執禮，終獨死節，群臣嘉美，維斯兩姬，其德不比。

蓋將之妻

蓋之偏將邱子之妻也。戎伐蓋，殺其君，令於蓋群臣曰：「敢有自殺者，妻子盡誅。」邱子自殺，人救之，不得死。既歸，其妻謂之曰：「吾聞將節勇而不果生，故士民盡力而不畏死，是以戰勝攻取，故能存國安君。夫戰而忘勇，非孝也。君亡不死，非忠也。今軍敗君死，子獨何生？忠孝忘於身，何忍以歸？」邱子曰：「蓋小戎大，吾力畢能盡，

君不幸而死，吾固自殺也，以救故，不得死。其妻曰：「曩日有救，今又何也？」邱子曰：「吾非愛身也。戎令曰『自殺者誅及妻子』是以不死，死又何益於君？」其妻曰：「吾聞之：『主憂臣辱，主辱臣死。』今君死而子不死，可謂義乎！多殺士民，不能存國而自活，可謂仁乎！憂妻子而忘仁義，背故君而事強暴，可謂忠乎！人無忠臣之道仁義之行，可謂賢乎！周書曰：『先君而後臣，先父母而後兄弟，先兄弟而後交友，先交友而後妻子。』妻子，私愛也。事君，公義也。今子以妻子之故，失人臣之節，無事君之禮，棄忠臣之公道，營妻子之私愛，偷生苟活，妾等恥之，況於子乎！吾不能與子蒙恥而生焉。」遂自殺。戎君賢之，祠以太牢，而以將禮葬之，賜其弟金百鎰，以為卿，而使別治蓋。君子謂蓋將之妻潔而好義。詩曰：「淑人君子，其德不回。」此之謂也。

頌曰：蓋將之妻，據節銳精，戎既滅蓋，邱子獨生，妻恥不死，陳設五榮，為夫先死，卒遺顯名。

魯義姑姊

魯義姑姊者，魯野之婦人也。齊攻魯至郊，望見一婦人，抱一兒，攜一兒而行，軍且及之，棄其所抱，抱其所攜而走於山，兒隨而啼，婦人遂行不顧。齊將問兒曰：「走者爾母耶？」曰：「是也。」「母所抱者誰也？」曰：「不知也。」齊將乃追之，軍士引弓將射之，曰：「止，不止，吾將射爾。」婦人乃還。齊將問所抱者誰也，所棄者誰也。對曰：「所抱者妾兄之子也，所棄者妾之子也。見軍之至，力不能兩護，故棄妾之子。」齊將曰：「子之於母，其親愛也，痛甚於心，今釋之，而反抱兄之子，何也？」婦人曰：「己之子，私愛也。兄之子，公義也。夫背公義而嚮私愛，亡兄子而存妾子，幸而得幸，則魯君不吾畜，大夫不吾養，庶民國人不吾與也。夫如是，則脅肩無所容，而累足無所履也。子雖痛乎，獨謂義何？故忍棄子而行義，不能無義而視魯國。」於是齊將按兵而止，使人言於齊君曰：「魯未可伐也。乃至於境，山澤之婦人耳，猶知持節行義，不以私害公，而況於朝臣士大夫乎！請還。」齊君許之。魯君聞之，賜婦人束帛百端，號曰義姑姊。公正誠信，果於行義。夫義，其大哉！雖在匹婦，國猶賴之，況以禮義治國乎！詩云：「有覺德行，四國順之。」此之謂也。

頌曰：齊君攻魯，義姑有節，見軍走山，棄子抱姪，齊將問之，賢其推理，一婦為義，齊兵遂止。

代趙夫人

代趙夫人者，趙衛子之女，襄子之姊，代王之夫人也。衛子既葬，襄子未除服，地登夏屋，誘代王，使廚人持斗以食代王及從者，行斟，陰令宰人各以一斗擊殺代王及從者。因舉兵平代地而迎其姊趙夫人，夫人曰：「吾受先君之命事代之王，今十有餘年矣。代無大故，而主君殘之。今代已亡，吾將奚歸？且吾聞之，婦人之義無二夫。吾豈有二夫哉！欲迎我何之？以弟慢夫，非義也。以夫怨弟，非仁也。吾不敢怨，然亦不歸，遂泣而呼天，自殺於靡笄之地。代人皆懷之。君子謂趙夫人善處夫婦之間。詩云：「不僭不賊，鮮不為則。」此之謂也。

頌曰：惟趙襄子，代夫人弟，襲滅代王，迎取其姊，姊引義理，稱引節禮，不歸不怨，遂留野死。

齊義繼母

齊義繼母者，齊二子之母也。當宣王時，有人簡死於道者，吏訊之，被一創，二子兄弟立其傍，吏問之，兄曰：「我殺之。」弟曰：「非兄也，乃我殺之。」期年，吏不能決，言之於相，相不能決，言之於王，王曰：「今皆赦之，是縱有罪也。皆殺之，是誅無辜也。寡人度其母，能知子善惡。試問其母，聽其所欲殺活。」相召其母問之曰：「母之子殺人，兄弟欲相代死，吏不能決，言之於王。王有仁惠，故問母何所欲殺活。」其母泣而對曰：「殺其少者。」相受其言，因而問之曰：「夫少子者，人之所愛也。今欲殺之，何也？」其母對曰：「少者，妾之子也。長者，前妻之子也。其父疾且死之時，屬之於妾曰：『善養視之。』妾曰：『諾。』今既受人之託，許人以諾，豈可以忘人之託而不信其諾邪！且殺兄活弟，是以私愛廢公義也；背言忘信，是欺死者也。夫言不約束，已諾不分，何以居於世哉！子雖痛乎，獨謂行何！」泣下沾襟。相入言於王，王美其義，高其行，皆赦不殺，而尊其母，號曰義母。君子謂義母信而好義，絜而有讓。詩曰：「愷悌君子，四方為則。」此之謂也。

頌曰：義繼信誠，公正知禮，親假有罪，相讓不已，吏不能決，王以問母，據信行義，卒免二子。

魯秋潔婦

潔婦者，魯秋胡子妻也。既納之五日，去而宦於陳，五年乃歸。未至家，見路旁婦

人採桑，秋胡子悅之，下車謂曰：「若曝採桑，吾行道飡，願託桑蔭下飡，下齎休焉。」婦人採桑不輟，秋胡子謂曰：「力田不如逢豐年，力桑不如見國卿。吾有金，願以與夫人。」婦人曰：「嘻！夫採桑力作，紡績織紝，以供衣食，奉二親，養夫子。吾不願金，所願卿無有外意，妾亦無淫泆之志，收子之齎與笥金。」秋胡子遂去，至家，奉金遺母，使人喚婦至，乃嚮採桑者也，秋胡子慚。婦曰：「子束髮脩身，辭親往仕，五年乃還，當所悅馳驟，揚塵疾至。今也乃悅路傍婦人，下子之裝，以金予之，是忘母也。忘母不孝，好色淫泆，是污行也，污行不義。夫事親不孝，則事君不忠。處家不義，則治官不理。孝義並亡，必不遂矣。妾不忍見，子改娶矣，妾亦不嫁。」遂去而東走，投河而死。君子曰：「潔婦精於善。夫不孝莫大於不愛其親而愛其人，秋胡子有之矣。」君子曰：「見善如不及，見不善如探湯。秋胡子婦之謂也。」詩云：「惟是褊心，是以為刺。」此之謂也。

頌曰：秋胡西仕，五年乃歸，遇妻不識，心有淫思，妻執無二，歸而相知，恥夫無義，遂東赴河。

周主忠妾

周主忠妾者，周大夫妻之媵妾也。大夫號主父，自衛仕於周，二年且歸。其妻淫於鄰人，恐主父覺，其淫者憂之，妻曰：「無憂也，吾為毒酒，封以待之矣。」三日，主父至，其妻曰：「吾為子勞，封酒相待，使媵婢取酒而進之。媵婢心知其毒酒也，計念進之則殺主父，不義，言之又殺主母，不忠，猶與因陽僵覆酒，主父怒而笞之。既已，妻恐媵婢言之，因以他過笞欲殺之，媵知將死，終不言。主父弟聞其事，具以告主父，主父驚，乃免媵婢，而笞殺其妻。使人陰問媵婢曰：「汝知其事，何以不言，而反幾死乎？」媵婢曰：「殺主以自生，又有辱主之名，吾死則死耳，豈言之哉！」主父高其義，貴其意，將納以為妻，媵婢辭曰：「主辱而死而妾獨生，是無禮也。代主之處，是逆禮也。無禮逆禮有一猶愈，今盡有之，難以生矣。」欲自殺，主聞之，乃厚幣而嫁之，四鄰爭娶之。君子謂忠妾為仁厚。夫名無細而不聞，行無隱而不彰。詩云：「無言不酬，無德不報。」此之謂也。

頌曰：周主忠妾，慈惠有序，主妻淫僻，藥酒毒主，使妾奉進，僵以除賊，忠全其主，終蒙其福。

魏節乳母

魏節乳母者，魏公子之乳母。秦攻魏，破之，殺魏王瑕，誅諸公子，而一公子不得，令魏國曰：「得公子者，賜金千鎰。匿之者，罪至夷。」節乳母與公子俱逃，魏之故臣見乳母而識之曰：「乳母無恙乎？」乳母曰：「嗟乎！吾柰公子何？」故臣曰：「今公子安在？吾聞秦令曰：『有能得公子者，賜金千鎰。匿之者，罪至夷。』乳母倘言之，則可以得千金。知而不言，則昆弟無類矣。」乳母曰：「吁！吾不知公子之處。」故臣曰：「我聞公子與乳母俱逃。」母曰：「吾雖知之，亦終不可以言。」故臣曰：「今魏國已破，亡族已滅。子匿之，尚誰為乎？」母吁而言曰：「夫見利而反上者，逆也。畏死而棄義者，亂也。今持逆亂而以求利，吾不為也。且夫凡為人養子者務生之，非為殺之也。豈可利賞畏誅之故，廢正義而行逆節哉！妾不能生而令公子禽也。」遂抱公子逃於深澤之中。故臣以告秦軍，秦軍追，見爭射之，乳母以身為公子蔽，矢著身者數十，與公子俱死。秦王聞之，貴其守忠死義，乃以卿禮葬之，祠以太牢，寵其兄為五大夫，賜金百鎰。君子謂節乳母慈惠敦厚，重義輕財。禮，為孺子室於宮，擇諸母及阿者，必求其寬仁慈惠，溫良恭敬，慎而寡言者，使為子師，次為慈母，次為保母，皆居子室，以養全之。他人無事不得往。夫慈故能愛，乳狗搏虎，伏雞搏狸，恩出於中心也。詩云：「行有死人，尚或墐之。」此之謂也。

頌曰：秦既滅魏，購其子孫，公子乳母，與俱遁逃，守節執事，不為利違，遂死不顧，名號顯遺。

梁節姑姊

梁節姑姊者，梁之婦人也。因失火，兄子與己子在內中，欲取兄子，輒得其子，獨不得兄子。火盛，不得復入，婦人將自趣火，其友止之，曰：「子本欲取兄之子，惶恐卒誤得爾子，中心謂何，何至自赴火？」婦人曰：「梁國豈可戶告人曉也？被不義之名，何面目以見兄弟國人哉！吾欲復投吾子，為失母之恩，吾勢不可以生。」遂赴火而死。君子謂節姑姊潔而不污。詩曰：「彼其之子，舍命不渝。」此之謂也。

頌曰：梁節姑姊，據義執理，子姪同內，火大發起，欲出其姪，輒得厥子，火盛自投，明不私己。

珠崖二義

二義者，珠崖令之後妻，及前妻之女也。女名初，年十三，珠崖多珠，繼母連大珠以為繫臂。及令死，當送喪。法，內珠入於關者死。繼母棄其繫臂珠。其子男年九歲，好而取之，置之母鏡奩中，皆莫之知。遂奉喪歸，至海關，關候士吏搜索，得珠十枚於繼母鏡奩中，吏曰：「嘻！此值法無可柰何，誰當坐者？」初在左右顧，心恐母去置鏡奩中，乃曰：「初當坐之。」吏曰：「其狀何如？」對曰：「君不幸，夫人解繫臂棄之。初心惜之，取而置夫人鏡奩中，夫人不知也。」繼母聞之，遽疾行問初，初曰：「夫人所棄珠，初復取之，置夫人奩中，初當坐之。」母意亦以初為實，然憐之，乃因謂吏曰：「願且待，幸無劾兒，兒誠不知也。此珠妾之繫臂也，君不幸，妾解去之，而置奩中。迫奉喪，道遠，與弱小俱，忽然忘之，妾當坐之。」初固曰：「實初取之。」繼母又曰：「兒但讓耳，實妾取之。」因涕泣不能自禁。女亦曰：「夫人哀初之孤，欲強活初耳，夫人實不知也。」又因哭泣，泣下交頸，送葬者盡哭，哀動傍人，莫不為酸鼻揮涕。關吏執筆書劾，不能就一字，關候垂泣，終日不能忍決，乃曰：「母子有義如此，吾寧坐之？不忍加文，且又相讓，安知孰是？」遂棄珠而遣之，既去，後乃知男獨取之也。君子謂二義慈孝。論語曰：「父為子隱，子為父隱，直在其中矣。」若繼母與假女推讓爭死，哀感傍人，可謂直耳。

頌曰：珠崖夫人，甚有母恩，假繼相讓，維女亦賢，納珠於關，各自伏愆，二義如此，為世所傳。

郃陽友娣

友娣者，郃陽邑任延壽之妻也。字季兒，有三子。季兒兄季宗與延壽爭葬父事，延壽與其友田建陰殺季宗。建獨坐死，延壽會赦，乃以告季兒，季兒曰：「嘻！獨今乃語我乎！」遂振衣欲去，問曰：「所與共殺吾兄者為誰？」延壽曰：「田建。田建已死，獨我當坐之，汝殺我而已。」季兒曰：「殺夫不義，事兄之讎亦不義。」延壽曰：「吾不敢留汝，願以車馬及家中財物盡以送汝，聽汝所之。」季兒曰：「吾當安之？兄死而讎不報，與子同枕席而使殺吾兄，內不能和夫家，又縱兄之仇，何面目以生而戴天履地乎！」延壽慚而去，不敢見季兒。季兒乃告其大女曰：「汝父殺吾兄，義不可以留，又終不復嫁矣。吾去汝而死，善視汝兩弟。」遂以繈自經而死。馮翊王讓聞之，大其義，令縣復其三子而表其墓。君子謂友娣善復兄仇。詩曰：「不僭不賊，鮮不為則。」季兒可以為則矣。

頌曰：季兒樹義，夫殺其兄，欲復兄讎，義不可行，不留不去，遂以自殃，馮翊表

墓，嘉其義明。

京師節女

京師節女者，長安大昌里人之妻也。其夫有仇人，欲報其夫而無道徑，聞其妻之仁孝有義，乃劫其妻之父，使要其女為中譎。父呼其女告之，女計念不聽之則殺父，不孝；聽之，則殺夫，不義。不孝不義，雖生不可以行於世。欲以身當之，乃且許諾，曰：「旦日，在樓上新沐，東首臥則是矣。妾請開戶牖待之。」還其家，乃告其夫，使臥他所，因自沐居樓上，東首開戶牖而臥。夜半，仇家果至，斷頭持去，明而視之，乃其妻之頭也。仇人哀痛之，以為有義，遂釋不殺其夫。君子謂節女仁孝厚於恩義也。夫重仁義輕死亡，行之高者也。論語曰：「君子殺身以成仁，無求生以害仁。」此之謂也。

頌曰：京師節女，夫讎劫父，要女間之，不敢不許，期處既成，乃易其所，殺身成仁，義冠天下。